

甘肃省2008年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二级建造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3/2021_2022__E7_94_98_E8_82_83_E7_9C_812_c55_523656.htm

甘人职[2008]69号关于2008年度全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各市州人事局（职改办）、省直及中央在甘有关单位人事处：根据建设部有关通知，经商定，现将2008年度全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及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合格标准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含各专业）科目均为52分（试卷满分120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科目为52分（试卷满分为120分）；建设工程规划及相关知识科目为50分（试卷满分为100分）二、资格证书及合格证明的办理 对考试通过者，请通知本人所在单位到省建设厅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办理资格证书或合格证明。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其考试成绩一律无效。附件：《2008年全省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人员名单（共1110人，其中1029人发资格证书；81人发合格证明）》二00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